

饒明國小 113 學年下學期期末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14 年 06 月 04 日 08:00~08:30

貳、地點：辦公室

參、簽到

編號	職稱	本職	姓名	簽到	性別	備註
1	主任委員	校長	江淑芳	江淑芳	女	
2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黃美華	黃美華	女	
3	委員	教導主任	張右昇	張右昇	男	
4	委員	總務主任	鄭思慈	鄭思慈	女	
5	委員	教師代表	蕭永敏	蕭永敏	男	
6	教師代表	教導組長	林秀如	林秀如	女	
7	委員	教師代表	柳錫福	柳錫福	男	
8	委員	教師代表	邱慧玉	邱慧玉	女	
9	委員	資源班教師	林美鳳	林美鳳	女	
10	委員	資源班教師	沈于稜	沈于稜	女	
11	委員	幼兒園主任	盧叶薰	盧叶薰	女	
12	委員	家長代表	黃泓達	請假	男	
13	委員	學生代表	朱○○	請假	男	

壹、會議時間：114 年 6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

貳、會議地點：饒明國小辦公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所示

肆、主席：江淑芳校長

紀錄：黃美華

伍、主席致詞：感謝委員們的參加，這次加開會議主要是要審議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課程規畫等相關內容。

陸、提案討論：

議案一：有關本校「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請委員審閱「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二：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不分類資源班)課程規畫，含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特殊教育課程規畫表、特教課程計畫(含特殊個案之課程、評量調整，並協調各單位提供必要之行政支援等)。

說明：請委員審閱相關表件內容是否適當，如有不當之處請委員提出討論修正。

(一)針對 114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特殊教育課程規畫：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依規定每週總節數應為 36 節。114 學年度依學生需求開設語文（20 節）、數學領域（11 節）、特殊需求領域(4 節)、體育合作教學（1 節），共計 36 節，特教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三)特教課程計畫：含特殊個案之課程、評量調整，並協調各單位提供必要之行政支援等，詳如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特殊教育課程規畫表、特教課程計畫，並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民國 114 年 6 月 4 日上午 8 時